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1日
發文字號：中院漢人字第1142100772號
附件：無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4年第2次甄選約聘心理輔導員職務代理人應試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4年第2次甄選約聘心理輔導員職務代理人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試人員名單：1.白O盈、2.李O庭、3.呂O鑫、4.鄒O靜、5.陳O妏、6.吳O樺、7.阮O心、8.黃O宜、9.劉O鴻。

二、口試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日期：114年9月19日(星期五)。

(二)地點：臺中簡易庭1樓候談室。

(三)報到時間：下午2時15分。

(四)口試時間：下午2時30分。

(五)應試人員請持國民身分證正本及附照片之健保卡或駕照正本（雙證件）供查驗，未攜帶證件正本者不得應試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。

院長 王漢章